

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6月14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6月11日通过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昕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会议议案情况如下：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来综合授信融资业务的议案》（议案一）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为：公司综合授信额度由原来的15亿元增加至18亿元，流动资金借款余额由原来的5亿元增加至9亿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（议案二）；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为：拟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（议案三）；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为：公司拟出资 1.7 亿元参股成立保险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6 月 15 日